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630003
交易代码	63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359,927.4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自上而下确定投资策略和自下而上个券选择策略相结合，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具体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相对价值策略、债券组合构建及调整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同时，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公司的内在价值与一级市场申购收益率的细致分析，积极参与一级市场申购，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提升组合的回报率。 本基金将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和资金供求情况分析，预测债券市场利率走势，并结合各类固定收益产品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久期、税收和利率敏感性分析，评定各类产品的投资价值，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此外，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股票

	内在价值和申购收益率的综合分析，积极参与一级市场申购，获得较为安全的新股申购收益。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等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03	63010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524,828.50 份	14,835,098.9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39,273.03	1,076,718.21
2. 本期利润	1,009,086.04	617,218.9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8	0.039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868,291.47	17,034,585.6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3	1.14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5%	0.36%	1.21%	0.05%	2.44%	0.31%
过去六个月	6.14%	0.48%	0.63%	0.06%	5.51%	0.42%
过去一年	2.67%	0.42%	2.97%	0.09%	-0.30%	0.33%
过去三年	-5.24%	0.33%	16.52%	0.07%	-21.76%	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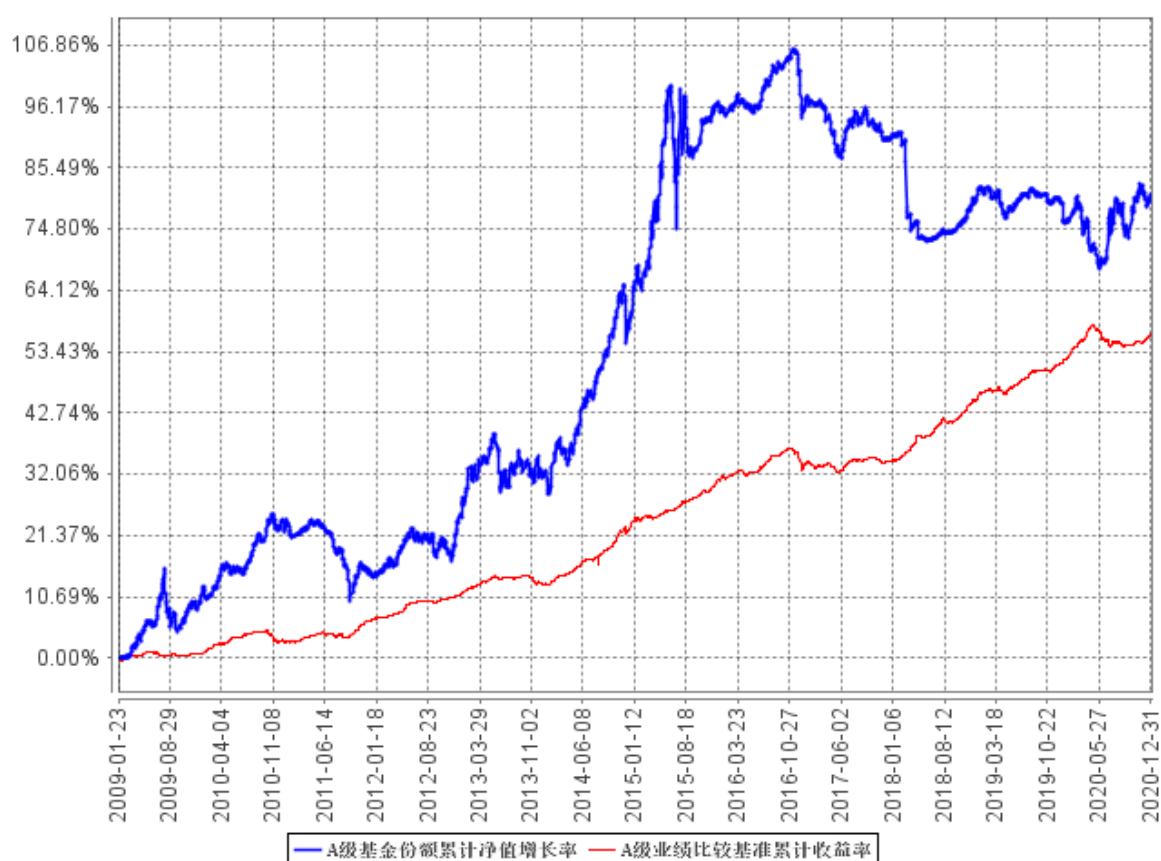
过去五年	-8.16%	0.29%	19.33%	0.07%	-27.49%	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0.67%	0.40%	56.46%	0.08%	24.21%	0.32%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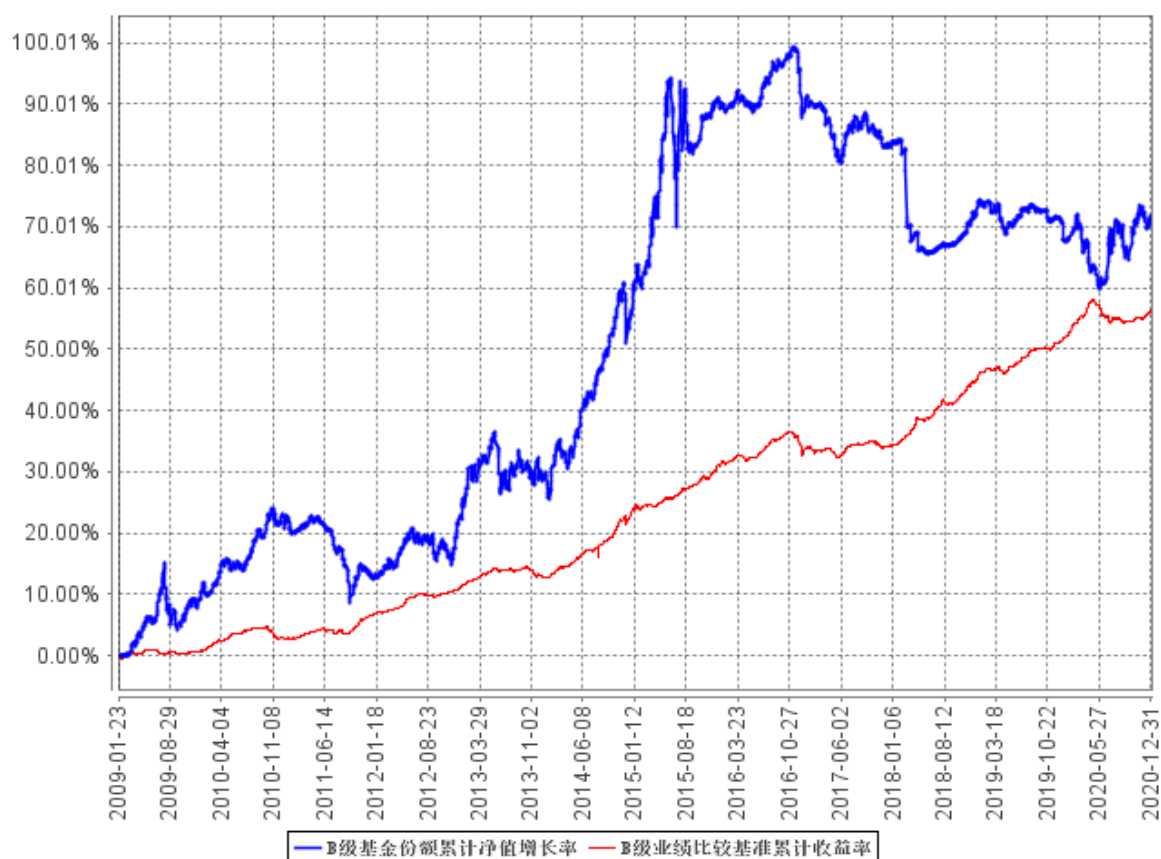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2%	0.36%	1.21%	0.05%	2.31%	0.31%
过去六个月	5.90%	0.48%	0.63%	0.06%	5.27%	0.42%
过去一年	2.23%	0.41%	2.97%	0.09%	-0.74%	0.32%
过去三年	-6.51%	0.33%	16.52%	0.07%	-23.03%	0.26%
过去五年	-10.17%	0.28%	19.33%	0.07%	-29.50%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1.47%	0.40%	56.46%	0.08%	15.01%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9 年 1 月 23 日。

②根据《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等，上述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可参与投资一级市场股票首发及增发，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等资产。对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永志	基金经理, 固定	2018 年 7 月 27 日	—	14.9	男，中国籍，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 年

	收 益 部 总 经 理 助 理,公 司 公 募 业 务 固 收 投 资 决 策 委 员 会 委 员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北一支行,任科员、科长等职务;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海通证券,任债券部交易员;2007 年 5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1 月担任交易员;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0 年 8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3 月 1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回报 1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 24 日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
--	---	--	--	--	--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合同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

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债券市场回顾：

2020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开始表现比较平淡，市场预期随着中国疫情的控制和经济的逐季改善，未来央行有边际收紧流动性的可能，所以整个债券市场维持一个窄幅震荡的格局，但是随着年底河南永城煤电控股集团的短融违约，对整个债券市场尤其是信用债市场造成了比较大的冲击，债券收益率快速上行，之后中央政治局的年度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定调经济“六个稳”，加上年前央行对于银行间市场的流动性比较呵护，所以债券市场有所反弹。

可转债市场回顾：

四季度可转债指数表现平淡，而且由于可转债指数当中大金融板块占比较高，所以可转债整体表现比较平淡，尤其是在永煤和鸿达兴业违约之后，部分低价低评级的转债也受到拖累，出现了一定的跌幅，到年底，整个转债市场的转股溢价率有所收敛。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93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71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65%，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1.21%，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2.44 个百分点。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6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5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1.21%，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2.31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 202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自 2020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为提升基金规模，我司将通过多方面的措施促进本基金的规模增长，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一）组织相关部门加大持续营销力度，市场营销人员正与各代销机构进行合作，全力推进相关营销工作。同时，我司正在积极与本基金托管人进行沟通，力争在托管行销售方面加大营销力度。

（二）进一步加强与其它潜在销售机构的合作，有针对性地寻找销售机构，拓宽渠道和客户资源。

(三) 加强投资者教育，引导投资者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点。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354,643.16	9.59
	其中：股票	5,354,643.16	9.5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8,797,875.64	87.36
	其中：债券	48,797,875.64	87.3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92,840.17	2.31
8	其他资产	414,825.60	0.74
9	合计	55,860,184.5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39,868.84	0.55
C	制造业	4,907,383.32	11.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7,391.00	0.4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354,643.16	12.2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33	桐昆股份	64,844	1,335,137.96	3.04
2	002318	久立特材	108,136	1,178,682.40	2.68
3	601677	明泰铝业	43,214	611,045.96	1.39
4	600299	安迪苏	45,397	522,519.47	1.19
5	002078	太阳纸业	27,438	395,930.34	0.90
6	603916	苏博特	17,002	390,535.94	0.89
7	600985	淮北矿业	21,436	239,868.84	0.55
8	603833	欧派家居	1,687	226,901.50	0.52
9	002439	启明星辰	7,100	207,391.00	0.47
10	002460	赣锋锂业	1,463	148,055.60	0.3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1,277,987.70	48.4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0,887,280.00	24.8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99,900.00	2.28
6	中期票据	2,610,600.00	5.9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3,022,107.94	29.6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8,797,875.64	111.1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006	19 付息国债 06	100,000	10,052,000.00	22.90
2	010303	03 国债(3)	70,730	7,178,387.70	16.35
3	010107	21 国债(7)	40,000	4,047,600.00	9.22
4	136318	16 中油 05	38,000	3,802,280.00	8.66
5	113011	光大转债	28,810	3,568,982.80	8.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62.6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1,046.58
5	应收申购款	1,116.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4,825.6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3,568,982.80	8.13
2	113012	骆驼转债	602,848.70	1.37
3	110043	无锡转债	464,520.00	1.06
4	128029	太阳转债	447,822.50	1.02
5	127006	敖东转债	439,962.30	1.00
6	127014	北方转债	415,989.60	0.95
7	113009	广汽转债	379,307.50	0.86
8	128046	利尔转债	314,345.20	0.72
9	110063	鹰 19 转债	246,261.00	0.56
10	110047	山鹰转债	245,709.00	0.56
11	110064	建工转债	240,123.00	0.55
12	128050	钧达转债	219,901.50	0.50
13	128017	金禾转债	184,936.40	0.42
14	128066	亚泰转债	150,425.66	0.34
15	110034	九州转债	141,303.80	0.32
16	123033	金力转债	137,794.80	0.31
17	123007	道氏转债	137,262.20	0.31
18	128071	合兴转债	135,734.70	0.31
19	128093	百川转债	130,801.00	0.30
20	128063	未来转债	129,588.40	0.30
21	113559	永创转债	128,260.00	0.29
22	113549	白电转债	128,102.70	0.29
23	110038	济川转债	128,039.00	0.29
24	113030	东风转债	126,989.50	0.29
25	123010	博世转债	124,968.80	0.28
26	113525	台华转债	124,391.20	0.28
27	128049	华源转债	123,686.20	0.28
28	123028	清水转债	123,293.20	0.28
29	113505	杭电转债	120,292.00	0.27

30	113519	长久转债	118,592.10	0.27
31	123017	寒锐转债	108,101.50	0.25
32	113532	海环转债	98,880.00	0.23
33	123053	宝通转债	90,371.70	0.21
34	113508	新风转债	88,335.00	0.20
35	128078	太极转债	87,301.50	0.20
36	123025	精测转债	85,664.00	0.20
37	127012	招路转债	79,873.65	0.18
38	113014	林洋转债	73,867.50	0.17
39	123039	开润转债	64,639.43	0.15
40	110062	烽火转债	61,192.80	0.14
41	113528	长城转债	60,646.20	0.14
42	113027	华钰转债	24,181.50	0.06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A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437,274.57	15,819,443.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33,815.83	1,698,949.5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446,261.90	2,683,294.5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24,828.50	14,835,098.9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